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无异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公司本次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作废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合计 120,000 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6 日